**113年度Miaca’(米啊炸)原住民假日市集七月份招商簡章**

1. **活動主旨**

為提升族人經濟產業發展，賡續推廣本市原民經濟發展，爰規劃辦理原住民假日市集，凝聚本市原住民行動攤商共識，以助往後規劃長期、定點且常態性之假日市集活動，帶動地方產業多元發展，期能增加原住民特色產品曝光率，拓展本市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行銷管道，創造經營新商機，增加族人經濟收益。

1. **攤商徵選條件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活動日期 | 113年7月20日星期六(中午12時整至下午8時整) |
| 辦理地點 | 高雄市蓮池潭風景管理區-意象廣場 |
| 招商數量 | 18攤(每個月都會重新招商) |
| 設備提供 | 1. 每組攤位將配置1組3m\*3m帳篷、1張長桌及2張椅子、電扇及電燈1盞、牽線插座1組。(若需增加長桌一張$150、椅子一張$10)
2. 不提供營業用水，如攤商有用水需求請自行儲備。
 |
| 攤鋪報名對象 | 1. 攤舖負責人設籍本市且滿18歲以上具原住民身分者優先錄取。
2. 攤商類型包含美食類(消暑聖品…等) 、手作文創類、三原鄉農特產、芒果類。
 |
| 報名截止期限 | 公告日至113年07月08日(一)中午12:00。 |
| 報名費用 | 無須攤位費 |
| 攤舖報名方式 | 1. 報名方式:網路報名:線上填寫google表單。

★網路報名者填寫完後務必來電07-3534797黃小姐確認報名成功。1. 若文件內容有疏漏將聯繫報名業者限期補件，未於期限內補件完成則視為報名不成功。
2. 報名逾18攤將於113年07月09日(二)下午17時直播抽籤。
3. 活動相關表件將公告於本會官網、臉書並提供下載。
 |
| 入選名單公告 | 入選名單將公告於本會官網及粉專(FB:高雄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)。 |
| 進退場時間 | 1. 進場時間:活動當日上午10時30分整開始進場。
2. 退場時間:活動當日下午8時開始退場，須於下午9時前退場完畢。
 |
| 攤商注意事項 | 1. 設攤期間攤位須有人在場進行展售，並依規定準時進退場，不得空攤、遲到或早退，違反規定者後續市集場次將不受理報名。
2. 維持攤位整齊清潔及安全，並愛護所提供之硬體設備，若設備損毀由攤商自行負擔全部費用。
3. 攤商需使用明火者，請自備10型滅火器至少兩支並做好安全措施。
4. 攤商販售之產品皆須符合食品衛生管理相關辦法與商品標示法。
5. 為預防地面因烹煮燒烤等產生油漬與食物殘渣，請攤商於地面鋪設厚紙板。上述若因此衍生之相關環境清潔違規事項或罰款，由攤商自行負責。屢勸不聽者得要求下次活動不得參與。
6. 攤商不可私自擺放桌椅超出帳篷外，以免造成場域動線不佳或影響民眾。
7. 攤商用電應依據核定之規格使用，不可隨意加載用電設備。私自配接與用電設施不相容或超載之電氣配件，一經查獲將強制拆除違規設施，拆除費用及意外損失責任由攤商負責。
8. 退場時須遵守主辦方要求進行環境清潔及回復，若未確實清潔完畢或造成場域毀損，將依場域方規定由攤商自負賠償責任。
9. 攤位不得有煙、酒、檳榔、賭博等有害善良風俗或任何違法之物資及物品。
10. 如遇颱風或天災等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視實際狀況取消或延期活動，將再行公告。主辦（執行）單位保有最後審核及調整廠商設攤權利。
11. 攤商人員應穿著原住民族服背心或原民配飾，不可赤身裸露、衣衫不整。
 |
| 聯絡資訊 | 奇漾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企劃助理電話：07-3534797 黃小姐E-mail：chiyoung50949303@gmail.com |

**附件1**

**113年度Miaca’(米啊炸)原住民假日市集七月份展售攤位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攤位名稱 |  | 負責人 |  |
| 連絡電話 |  | 族別 |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統一編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應附文件 | □報名表 □切結書 □證明文件(**3個月內戶籍或稅籍**) □展售商品照片（或DM）及價目表  |
| 用電需求 | □有需求(110V插頭1組且不可超過10安培) □無需求 |
| 報名類別及展售項目 | □美食商品(7攤)： □文創商品(3攤)： □農特產品(3攤)： □芒果系列產品(5攤)： |
| 網路平台 | □臉書粉絲專頁名稱： □ＩＧ帳號： □LINE社群帳號：歡迎填寫，以利達到店家宣傳效果唷～！ |
| 簡介(100字內並提供展售項目照片2張)當天販賣之商品需一致 | 展售項目記得要填寫詳細唷～以利活動前為大家做宣傳 |
| 活動優惠 | □使用環保餐盒折抵\_\_\_\_元/折 □組合商品優惠，請填寫優惠的商品及優惠價：□商品買一送一，請填寫買一送一的商品及優惠價：□其他：建議攤商先提供活動優惠，以利活動可多做優惠宣傳於粉絲 |

**附件二**

**附件2**

**113年度Miaca’(米啊炸)原住民假日市集七月份市集展售攤位規範**

1. **攤位管理**
2. 不得遲到或早退以及無故未到。設攤地僅開放於本計畫申請之攤位區，非規劃區域禁止設攤。
3. 不得頂讓、出租、轉借、分借、抵押或以第三人名義使用；亦不得有非法行為，

 經查獲任何不法事宜，隨時終止攤位租借，並視情節輕重向攤商請求賠償。

1. **攤位及硬體**
2. 攤位佈置以整齊清潔、不遮到主辦單位掛設之攤位牌與民眾動線為主。
3. 本計畫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投保；展售期間內一切物品均由攤商自行負責保管。
4. 攤商人員應穿著原住民族服背心，不可赤身裸露、衣衫不整。
5. **販售物品**
6. 不可對民眾過度推銷、叫賣、競標式商家/商品設攤。價格公道，並明確標示。
7. 禁止仿冒他人商品商標、禁止販賣過期物品與食品。
8. 食品類請以完整包裝呈現，於現場進行試吃活動請保持環境整潔。
9. 不主動提供塑膠袋、減少不必要的包裝。
10. 依法應開立發票之公司、行號於展場之販售行為，應依法開立發票，未開立發票

 之法律責任由設攤自行負責，主辦機關將配合提供稅務機關必要之查核資料。

1. 販售產品皆須符合食品衛生管理相關辦法與商品標示法，經查證應歸責於攤商而

 造成消費者食用或使用後不適或中毒等，攤商自行負擔理賠及相關法律責任。

 (七) 攤商招募為美食7攤、農特產品3攤、文創3攤、芒果攤5攤，各別滿攤位即抽籤，希望能達到各系列攤位平衡。

1. **清潔衛生**
2. 清潔責任區以本身攤位向外推展半徑5公尺處（實際範圍依現地情形調整），請自行於當日離場前將垃圾至規定地點集中清運離場，不得任意棄置於公共區域垃圾筒。違反上述規定，另行徵收清潔費500元，屢勸不聽者得要求下次活動不得參與。
3. 攤商須隨時維持攤位清潔，禁止任意將垃圾、煙蒂或紙屑等廢棄物，隨意丟棄於
4. 水溝或草叢中等公共空間，業者應隨時配合抽檢。
5. 市集期間，攤位及責任區內應清掃乾淨堆放整齊。
6. 為預防地面因烹煮燒烤等產生油漬與食物殘渣，請攤商於地面鋪設厚紙板。上述若因此衍生之相關環境清潔違規事項或罰款，由攤商自行負責。屢勸不聽者得要求下次活動不得參與。
7. **裁罰規定**
8. 活動期間若攤商違反攤商管理規範，經勸導仍未改善者，得要求攤商取消該攤商

 資格，另覓適合之攤商，以約束其做好自主管理。

1. 攤商切結書（如後附）

**附件3**

**攤商切結書**

1. 如遇颱風或天災等不可抗拒因素，將視實際狀況，取消當日活動，並另行通告。
2. 本切結書一經簽署後，攤商若有違反相關規定，經勸導無效後，得要求撤銷其展

 售資格，爾後報名參加本承辦單位辦理之相關市集活動將不予理。

1. 主辦機關保留解釋、更改及修訂上述條款之權利，並得隨時發布附加條款，俾確

 保活動之正常進行。修訂之條款於現場發佈後立即生效；主辦單位對於本切結書

 內條款保有最終解釋權，攤商應確實遵守並對參展攤商具有約束力。

（本人） 經簽署此切結書後，即代表同意本切結書所有內容及相關條文，並願意遵從、配合主辦機關及承辦單位之規範，若有違反，依規定內容處置，不得有異議。

攤位名稱： 代表人： (經營者//同簽署人)

聯絡地址： 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